



中 国 改 革 通 史 两 宋 卷

内 外 交 困 中 的 艰 难 抉 择

北宋初期的改革与统一

庆历新政和积贫积弱

王安石变法（上）

王安石变法（中）

王安石变法（下）

“元 更化”与“绍圣绍述”

南宋初期的混乱与改革

南宋中后期的改革

宋代政治制度的变革

军事制度的变革及其得失

经济制度的变革



河 北 教 育 出 版 社

中国改革通史·两宋卷

内 外 交 困 中 的 艰 难 抉 择

主 编 漆 侠

副主编 姜锡东

本卷主编

李 华 瑞

副主编

郭东旭 姜锡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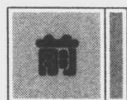
作 者

李华瑞 姜锡东 赵喜英

郭东旭 高聪明

王 晓

河北教育出版社



QIAN



YAN

公元 960 年，后周殿前都点检赵匡胤发动陈桥兵变，夺取皇位，建立宋朝，定都于开封。1127 年政权南迁后，建都临安（今杭州），1279 年被元朝灭亡，首尾共计三百二十年。习惯上称 1127 年前的宋朝为北宋，1127 年后的宋朝为南宋。

两宋时期的改革，是宋封建统治阶级对生产关系或上层建筑的某些与当时的形势不相适应的环节，自上而下地进行必要的调整，使之适合社会生产力的水平，从而恢复和发展社会经济，以缓和阶级矛盾，维护和巩固自己的统

治。依着两宋历史发展的进程，宋朝的改革具有如下几方面值得注意的特点：

北宋建立后，在结束五代十国局面的过程中，北宋统治者着重考虑的问题有两个：一是如何重建中央集权的专制统治，使唐末以来长期存在的藩镇跋扈局面不再继续出现；二是如何使赵宋王朝长期巩固下去，不再成为继五代之后的第六个短命王朝。因而，对唐末五代以来的政治制度、军事制度、财政制度等作了重大改革和调整，亦即采取了一系列诸如“稍夺其权，制其钱谷，收其精兵”等强化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措施，特别是对维护和运转中央集权制的两个重要工具——军队和官僚机构，宋太祖、太宗采取种种防微杜渐的政策和措施，极力使这两个工具适应专制主义的需要，从而表现了皇帝权力的空前加强，造成了统一的政治局面，为经济、文化的高度发展创造了良好条件。但是由于“以防弊之政，作立国之法”，自宋真宗以来，一些强化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政策和措施，转化成为它的对立面，“冗兵”、“冗官”与日俱增，使宋封建国家陷于积贫积弱的局势中。因而，封建士大夫要求改革现状的呼声，自积贫积弱局面初露端倪，便此起彼伏，于是到了庆历年间就有针对冗官的变革，到熙丰时期又有针对冗兵的变革。可以说北宋时期的政治经济变革，基本上是在这一矛盾过程中演进的。

两宋时期是民族矛盾和阶级矛盾错综复杂交织发展的时代，在同周围各族的交往中，宋总是处于被动挨打的地位，先挨契丹、党项贵族的打，继又被女真族赶出了北中国，最后连偏安东南一隅也不可得，被蒙古贵族的铁骑踏得粉碎。宋代的农民起义虽然未形成全国规模的大的农民战争，但是从宋立国伊始到南宋灭亡，局部地区和中小规模的农民起义此起彼伏，“遍满天下之渐”^①，

① 《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一百四十三，庆历三年九月丁丑。以下简称《长编》。

“一年多如一年，一火强如一火”^①，并形成了王小波、李顺，宋江、方腊，钟相、杨么领导的三次农民起义的高潮。尖锐复杂的民族矛盾和阶级矛盾交织在一起，迫使得宋封建统治者自觉或不自觉地调整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以巩固和维护其封建统治。北宋两次大的改革运动——庆历新政和王安石变法，南宋时期孝宗的中兴改革，理宗的“端淳更化”，都是社会矛盾激化的结果。

纵观宋代改革史，北宋与南宋有很大的不同。在北宋时代，改革一直是政治经济生活中的主旋律，从宋初针对唐末五代以来弊政进行的政治军事方面的重大改革，到中期有庆历新政和王安石变法两次高潮迭起的变法运动；从元祐更化到哲宗绍圣绍述，继之以徽宗、蔡京集团将改革引向逆转，北宋的历史正是在坚持变法和反对变法的斗争中演进的。而南宋虽有高宗朝的政治军事改革、孝宗朝的整军和理财，且有陈亮、朱熹、叶适等一批士大夫要求改革的政治主张，但是没有出现像北宋中期那样的政治变革运动，日趋腐败。究其原因，主要是北宋时期的政治变革运动是由中下层地主士大夫形成的改革力量发动的，而南宋时期则缺乏这种改革力量。北宋时期之所以能够形成以中下层地主士大夫阶层为主的改革力量，取决于两个条件：其一，从经济上看，伟大的唐末农民战争改变了对土地的占有，占宋代总人口的百分之八十多的农民，其中的百分之五十有了一块耕地，百分之十五的农民占有的耕地较多。中等地主和小地主在地主阶级中占了绝大多数，加之经过唐末农民战争的洗礼，世族地主阶层进一步衰落，一些非身份的庶族地主迅速崛起。但是，由于中小地主的经济力量远逊于大地主，他们很少募集佃客，而是把土地租给佃户和田地甚少的农民或雇人经营。他们的经济地位很不稳定，有的下降，有的则可以上升，特别是商业资本的发展和高利贷的猖獗

^① 《欧阳文忠公文集》卷一百《再论置兵御贼札子》。

以及国家徭役的沉重压力，都是使那些经济、政治力量比较薄弱的中小地主特别是小地主分子没落、下降的因素。因而，他们积极支持专制主义政权，要求在政治上进行某种改革，并企求通过这些改革，能够对抗国内外的敌对力量，亦能给大地主阶层以一定的限制，从而使自己的经济地位得到稳定，甚至由此可以进一步地上升。其二，从政治上看，科举制打破门阀制，为庶族地主进入官场开辟了道路，使入仕的机会趋于平等。庆历时期范仲淹集团的主要成员范仲淹、杜衍、欧阳修、韩琦、孙沔、余靖、蔡襄、尹洙等即是通过科举进入仕途的中下阶层士大夫。这些人登上政治舞台以后，必然要表现自己的政治主张。庆历新政时期的范仲淹集团正是站在地主阶级广泛利益的立场上，从官僚制度改革入手，强化国家机器，加强专制主义统治，以维护地主阶级的长治久安，改革压缩了大官僚贵族阶层的政治特权，开辟了以中下层地主阶级为主，包括上层农民在内的中间阶层的政治道路，因而对这部分人最有利。王安石变法亦如此。以王安石为代表的变法派站在地主阶级和专制主义统治的广泛利益的立场上，抑制豪强兼并势力（由大官僚、大地主和大商人、高利贷者组成），稳定中间阶级（中下层地主阶级和上层农民），缓和对广大劳动人民的剥削，以巩固封建统治。^① 宋神宗逝世以后，元祐党人全面否定新法，无情打击变法派，加之变法派内部分裂，变法派的力量被大大削弱。中下层士大夫的政治主张遭到大地主、大官僚和大商人集团的政治代表人物的反对。同时中下层变法派的许多成员，由于在变法过程中地位发生了变化，上升到大地主阶层，即所谓仕宦将相，富贵还乡。随着地位的变化，在政治上也开始趋于保守，进而加入反变法派的行列。如曾在庆历新政时期比范

^① 参见漆侠《范仲淹集团与庆历新政》，载《历史研究》1992年第3期；《郑熙亭同志〈汴京梦断〉序》，载《知困集》，河北教育出版社1992年出版。

仲淹的激进改革思想有过之而无不及的富弼、韩琦、文彦博、欧阳修等人成为既得利益者之后，到王安石变法时，他们便完全站在大地主、大官僚、大商人集团的立场上来反对新法了。王安石变法期间选拔了一批拥护新法的中下层士大夫进入中央官府，随着地位的升迁，这些人也逐渐转变为大官僚、大地主，因而当哲宗绍圣绍述时，他们所推行的变法措施已比熙宁时期、也比元丰时期的改革有了较大的后退。这个后退主要表现在变法派对豪强兼并势力的妥协和退让。及至徽宗、蔡京集团登台，则已是大官僚、大地主专政，他们所进行的改革，当然不能、也不可能与熙丰变法相提并论。

北宋末期的政治经济发展至南宋，社会经济结构发生变化，其变化表现在：在北宋后期至南宋持续的土地兼并浪潮中，南宋无地农民远远超过了北宋，据漆侠先生估计，很可能在农民诸等级结构间，第五等无产税户和客户等无地的农民的比数大于自耕农半自耕农了。农民阶级结构的这一变化，进一步说明了北宋与南宋在经济发展上、社会再生产方面的差别。中小阶层地主在土地兼并浪潮中，经济力量也呈下降趋势，而大地主大官僚凭借大土地私有制的优势，不断增大自身的经济力量。因而，南宋时期在各级封建官府虽也有一批中下层出身的士大夫，但由于经济基础薄弱，也就形不成自己独立强大的集团，只能依附于大地主。这正是北南宋政治差别和南宋没有出现类似于庆历新政和王安石变法的变革运动的根本原因。

另外，宋高宗赵构为了开脱宋徽宗的亡国罪责，便把这个罪责推卸给王安石，胡说王安石“乱国乱民”，“天下之乱生于王安石”，并说“朕最爱元祐”等，对北宋的变法运动作了全盘否定，从此王安石变法便成为历史的冤案。宋高宗对王安石变法所作的这种盖棺论定，无疑是对中下层地主士大夫主张变革的一个沉重打击，使得他们在遵循祖宗之法上，不敢越雷池一步。

两宋时期是我国封建社会大变革的时代，过去日本学者曾把宋朝作为中国历史近世的开端，或作为转型时期，而国内学者亦有把宋朝作为中国封建社会后期或下行阶段的起点的划分。对于这些说法的正确与否，姑且不论，单就他们都将宋朝作为一个新的历史发展期而言，无疑表明宋代与前代有了明显的变化。事实上，唐中叶五代以来，从阶级关系到政治经济制度的一系列变化，大致到宋代才得以完成。

首先从封建生产关系的变革来看，虽然由于生产发展的不平衡，各地经济关系的发展也存在不小的差别，如海南岛黎族居住的地区，还处在原始公社土地共有的历史阶段，广西苗族、壮族地区已进入奴隶制阶段，仍以村社土地制度作为根基，川峡路以及少数民族错居的一些地区或向封建制过渡，或处于庄园农奴制阶段，但在大部分地区封建租佃制居于主导的支配地位。也就是说，宋代处在我国封建社会内部自庄园农奴制向封建租佃制转化的关键时刻。封建租佃关系，比庄园农奴制关系更能够适应社会生产力发展的要求。在这种关系下，契约代替了农奴主的鞭子，佃客在有了迁徙自由的同时，其身份地位也较此前的农奴有所提高，在依附关系削弱的条件下，对生产活动的选择有了较多的自由。产品地租已代替了劳动地租而居于支配地位，在生产最为发展的两浙路，则发展起来了以产品为形态和以货币为形态的定额地租。在手工业生产关系方面，同样也发生着不小的变化。宋仁宗以后，官府用召募制和矿税制代替唐代以来的应役制，从而削弱了手工业关系中的劳役制，有利于手工业的发展。

其次，在广大城市和村镇涌现出成批地脱离了农业而独立发展的手工业者（户），且形成专业生产非常明显的家庭作坊或雇有帮工的作坊。手工业的专门化及其进一步的分工，是宋代手工业生产另一重要变化。细密的分工，既使宋代手工业多样化，又提高了产品的质量，从而推动了手工业生产的发展。宋代农

业、手工业的发展，推动城市经济、商品货币流通的发展，而城市经济等的发展又反转过来影响了农业手工业的发展及其诸关系的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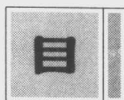
与上述经济关系的变动相适应，宋封建统治阶级对农工商等经济制度作了局部或某种程度的调整和变革，推动了宋代社会生产走向一个新的高峰。

总之，宋代是封建社会政治、经济、文化高度发展的时代，也是一个充满社会变革与反变革斗争的时代。宋代社会改革所涉及的范围之广阔、内容之深刻、时间之长久，在中国古代史上都是不多见的。因而它留下了诸多成功的经验和失败的教训，有待于我们给以科学的总结。同时宋代政治制度、经济制度、军事制度、法律制度等的变革，不仅推动和影响宋朝自身的发展，而且在某种程度上直接规定或影响了元、明、清的社会发展，这足以说明宋代的社会改革在我国改革史中所处的重要地位。

本卷分工如下：李华瑞，前言，第二章，第十一章第一、三节，结束语；姜锡东、赵喜英，第一章，第十一章第七节；郭东旭，第三、四、五章，第九章第四节；苗书梅，第六章，第九章第一、二、三节；高聪明，第七章，第十一章第四、六节；王善军，第八章；王菱菱，第十章，第十一章第五节；李晓，第十一章第二节。主编、副主编负责统稿等工作。



郑州大学 "04010230315J"



MU



LU

两宋卷

前 言	(1)
第一章 北宋初期的改革与统一	(1)
一、北宋建国与宋初军事改革	(1)
二、太祖、太宗两朝的政治改革	… (15)
三、太祖、太宗两朝的经济改革	… (33)
四、北宋初期的改革及其走向	… (47)
第二章 庆历新政和积贫积弱	… (58)
一、积贫积弱局面的形成	… (58)
二、社会矛盾的发展	… (64)
三、范仲淹集团的阶级构成及其 政治主张	… (71)
四、作为领袖人物的范仲淹	… (81)
五、昙花一现的庆历新政	… (88)
六、改革呼声的不断涌起	… (104)
第三章 王安石变法 (上)	… (115)
一、变法前的王安石	… (116)

二、变法条件的成熟及变法运动的开展·····	(120)
三、政治制度的变革·····	(130)
四、军事制度的变革·····	(142)
第四章 王安石变法（中） ·····	(155)
一、农业经济关系的改革·····	(155)
二、商品货币关系的改革·····	(177)
三、新法的作用及实质·····	(188)
第五章 王安石变法（下） ·····	(198)
一、变法斗争的前奏曲·····	(199)
二、变法斗争的第一个浪潮·····	(206)
三、变法斗争的第二个浪潮·····	(218)
四、宋神宗指导下变法动向的逆转·····	(231)
第六章 “元祐更化”与“绍圣绍述” ·····	(238)
一、元祐更化与新法的废除·····	(238)
二、绍圣绍述与新法的沿革·····	(258)
三、党派斗争对宋哲宗朝改革的影响·····	(265)
四、宋徽宗朝的改革与北宋的衰弱·····	(284)
五、宋钦宗朝的改革与北宋灭亡·····	(297)
第七章 南宋初期的混乱与改革 ·····	(302)
一、宋高宗朝的军事、政治改革·····	(305)
二、宋高宗朝的财政改革·····	(322)
三、宋高宗朝的农业改革·····	(328)
第八章 南宋中后期的改革 ·····	(339)
一、宋孝宗时期的政治改革·····	(339)
二、宋宁宗时期韩侂胄的政治改革与开禧北伐·····	(364)
三、宋理宗的改革——“端淳更化”·····	(373)
四、南宋末期贾似道的经济改革与南宋的灭亡·····	(382)
第九章 宋代政治制度的变革 ·····	(395)

一、中央官制的变革·····	(395)
二、地方官制的变革·····	(412)
三、官员选任制度的变革·····	(424)
四、法律制度的变革·····	(438)
第十章 军事制度的变革及其得失 ·····	(467)
一、宋代统兵体制的变革·····	(467)
二、士兵来源与管理训练的变革·····	(481)
三、军事装备与后勤保障制度的变革·····	(503)
第十一章 经济制度的变革 ·····	(518)
一、农业经济制度、土地诸关系及其赋役制度的 变革·····	(518)
二、茶法的变革·····	(544)
三、酒法的变革·····	(557)
四、盐法的变革·····	(570)
五、矿冶业政策的变革·····	(579)
六、货币金融业的变革·····	(588)
七、商业制度和政策的变革·····	(604)
结语 ·····	(617)

第

一

章

北宋初期的改革与统一

从中国封建社会改革史来看，王朝建立初期，借改朝换代之东风，大都进行一些改革，并且也较易成功。北宋一百六十八年，前后有过三次全国规模的改革，宋初太祖、太宗两朝（960年～997年）进行的改革即为第一次，也是影响最大、成效最著的一次。^①

一、北宋建国与宋初军事改革

任何重大改革，都有一定的重点。北宋初期的重点是军事改革，这不是由哪几个人的主观愿望所导致，而是由北宋建国前后各方面的

^① 参见郦家驹《北宋时期的弊政和改革》，载《文史知识》1983年第9期。

客观形势决定的。

后周显德六年（959年），奋发有为的周世宗柴荣英年早逝，其七岁的儿子柴宗训继位，出现“主少国疑”、人心浮动的局面。显德七年（960年）初，后周禁军高级将领殿前都点检、归德军节度使赵匡胤，在赵普等人的谋划协助下，利用抵御契丹、率军北上之机，在都城汴京郊外的陈桥驿（今河南封丘陈桥镇）发动兵变，“黄袍加身”，然后回师汴京推翻后周政权，改国号为“宋”，史称“北宋”。

对于赵匡胤和赵普等开国君臣来说，面临的形势是相当复杂而严峻的。首先，虽然夺取了政权，但能否巩固政权，确保赵宋王朝长治久安，尚是个未知数。五代时期，政权的递嬗非常迅速，五十三年间，先后有五个王朝被后来者取而代之，统治时间最长者十七年，最短者只有五年。决定王朝存亡、统治长短的全是军队。“五代为国，兴亡以兵”。^①更何况，赵匡胤等人欺侮孤儿寡母、靠军事政变夺取皇帝宝座，不仅后周旧朝廷内文官有人不服，各地军队和节度使不服者也大有人在。节度使李重进甚至想和李筠联合起兵，南北夹击，消灭赵宋。所以，如果宋太祖及其谋士们不能果断而正确地改革整肃好军事问题，赵宋就有可能成为第六个短命王朝。其次，国家四分五裂，统一大业亟待完成，必须掌握好改造好五代时形成的骄兵悍将。自公元755年至宋初的二百余年间，中国处于军阀割据、战乱不止的分裂状态。赵宋建国初，北有契丹、北汉两个劲敌，南有南平、南汉、后蜀和南唐等割据政权，用宋太祖自己的话说：“一榻之外，皆他人家也。”^②这使宋太祖寝食难安。但是，平定诸国，统一天下，必须有一批纪律严明的精兵强将。而唐末五代的长期战乱，使军

① 《新五代史》卷二十七《康义诚传》。

② 邵伯温：《邵氏闻见录》卷一。

队变得桀骜难制，“兵骄则逐帅，帅强则叛上”。^①积习已久，延及宋初，士兵结伙闹事，在宋初时有发生。因此，整饬军纪，改革兵制，成为当务之急。另外，封建帝王一般都有皇位独占、他家莫顾思想，宋太祖和宋太宗也为赵宋王朝的永久统治费尽心机。他俩都是从战争年代过来的人，又是依靠军队和兵变起家，自然更易理解军事改革的重要。

北宋初期的军事改革，并没有急于求成，也不是一蹴而就，改革者能比较正确地区别轻重缓急，将改革渐次展开，步步推进。改革的基本思路是先内后外，先中央后地方。

（一）变革中央禁军领导权，根除“腹心之患”

宋太祖登基之初，并未急于立即改革，而是遵循旧习惯，对佐命功臣加官晋爵，支持陈桥兵变的武将石守信、高怀德、王审琦、张令铎等人均得到提升。赵匡胤的两位密友韩令坤和慕容延钊，虽未直接参加兵变，但兵变后都表示听命，正带领两支禁军大部驻扎北边，分别被升为侍卫司统帅都指挥使和殿前司统帅都点检。宋太祖还提升其弟赵光义为殿前都虞候，将其妹燕国长公主嫁给殿前副都点检高怀德，表明太祖虽未立即着手改革中央禁军，但对其控制则是有增无减的。平定李筠、李重进的军事反抗后，赵宋政权稳定下来，对中央禁军的初步整顿便开始了。首先，宋太祖罢去了原非自己嫡系部队的侍卫马军都指挥使张光翰和侍卫步军都指挥使赵彦徽，代之以自己的“义社兄弟”韩重山和心腹将领罗彦瑰。第二年，又罢去资深位高的殿前都点检慕容延钊和侍卫亲军马步军都指挥使韩令坤，升义社兄弟石守信为侍卫亲军马步军都指挥使，太祖自己任过的殿前都点检一职不再除授。太祖的主要谋士赵普认为这还远远不够，应做更进一步的变

^① 《新唐书》卷五十《兵志》。

革。于是，建隆二年（961年）七月，出现了历史上著名的“杯酒释兵权”：

上因晚朝，与故人石守信、王审琦等饮酒。酒酣，上屏左右谓曰：“我非尔曹之力不得至此，念尔之德无有穷已。然为天子亦大艰难，殊不若为节度使之乐，吾今终夕未尝敢安枕而卧也。”守信等皆曰：“何故？”上曰：“是不难知之，居此位者，谁不欲为之？”守信等皆惶恐起，顿首曰：“陛下何为出此言？今天命已定，谁敢复有异心？”上曰：“不然。汝曹虽无心，其如汝麾下之人欲富贵者何！一旦以黄袍加汝之身，汝虽欲不为，不可得也。”皆顿首涕泣曰：“臣等愚不及此，唯陛下哀怜，指示以可生之途。”上曰：“人生如白驹之过隙，所谓富贵者，不过欲多积金银，厚自娱乐，使子孙无贫乏耳。汝曹何不释去兵权，择便好田宅市之，为子孙立永久之业；多置歌儿舞女，日饮酒相欢，以终其天年。君臣之间，两无猜嫌，上下相安，不亦善乎！”皆再拜谢曰：“陛下念臣及此，所谓生死而肉骨也。”明日，皆称疾，请解军权。上许之，皆以散官就第，所以慰抚赐赉之甚厚，与结婚姻，更置易制者，使主亲军。^①

高怀德、王审琦、张令铎、罗彦瑰等分别出为归德、忠正、镇安、彰德等军节度使，石守信之侍卫亲军都指挥使初尚保留，出为天平军节度使，也有名无权，第二年空名也予解除。解除这些

① 司马光：《涑水记闻》卷一，中华书局点校本。按：有的学者怀疑这段材料的可靠性和“杯酒释兵权”的真实性。我们认为，这段材料虽有问题，但尚无直接材料证伪。更重要的是，太祖解除宿将典领中央禁军之权而让其外任，这是确凿无疑的事实。

位高资深者的中央禁军的领导权后，“更易制者”。新任命的大都是资浅才庸、忠实易制之辈，并且成为北宋之永制。

如果说，对中央禁军将领的人事调整尚属治标，那么，一系列的制度变革则是治本了。第一，三衙鼎立，握兵权、调兵权与统兵权分开。由于侍卫亲军都、副指挥使不再除授，侍卫亲军司无统帅，实际上就把侍卫马军和侍卫步军分开了，加上殿前司，合称“三衙”，鼎足而立。三衙的统兵权，由原中央禁军扩大到全国，使藩镇之兵和厢军等也一概成为天子之兵。三衙的统兵权尽管空前扩大，但实际职掌则大大减少，只负责训练、番卫戍守、迁补赏罚。军队的调发权，则由枢密院掌管。禁军出征时，往往任用其他官员作统帅；事定后，兵归三衙，将还本职。宋人指出：“祖宗制兵之法，天下之兵，本于枢密，有发兵之权而无握兵之重；京师之兵，总于三帅，有握兵之重而无发兵之权，上下相维，此所以百三十余年无兵变也。”^① 还指出：“在祖宗之时，枢密掌兵籍、虎符，三衙管诸军，率臣主兵柄，各有分守，所以维持军政，万世不易之法。”^② 第二，严禁禁军将领拥有心腹亲兵。乾德四年（966年）闰八月，“诏殿前、侍卫诸军及边防监护使臣，不得选中军骁勇者自为牙队。”^③ 禁军将领纵使有图谋不轨者，如无一批亲信死党协助，就发展不起自己的势力，也很难成什么气候。乾德五年（967年）初，有人暗中向宋太祖报告说，殿前都指挥使韩重山私取亲兵为心腹。太祖一听勃然大怒，要处死韩重山，经赵普极力劝解，才未杀他，但把他职务免掉，出为彰德节度使。通过这些改革，禁军高级将领犯上作乱之事终北宋一个半世纪未见发生，对北宋京城和国家中枢机关的安

① 范祖禹：《范太史集》卷二十六《论曹诵札子》。

② 《宋史》卷一百六十二《职官志》。

③ 《长编》卷七，乾德四年闰八月己丑。